证券代码:600816　　股票简称:安信信托　　编号:临2008—015

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325,00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5月28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月9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4月28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5月8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否安排追加对价:是

根据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资产置换完成后对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利润补足的承诺,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2006年度审计后净利润为26,605,244.53元,低于股改工作要求的盈利水平2860.42万元,差额部分国之杰公司已用现金形式予以补足;2007年度银晨网讯审定净利润为25,351,903.52元,国之杰继续履行对银晨网讯以现金方式补足3,252,296.48元的承诺。承诺履行。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为充分保护流通股股东的利益,国之杰作为安信信托第一大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 关于资产置换完成后对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利润补足的承诺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中,国之杰将其持有的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晨网讯")74.0488%的股权及其他资产置入安信信托。根据预测,银晨网讯2006年税后净利润可达2860.42万元,国之杰认为此预测是建立在对银晨网讯2006年经营情况的客观分析的基础上的,是可信的。如果审计机构对银晨网讯2006年、2007年和2008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其税后净利润不足2860.42万元,不足部分将由国之杰以现金方式补足,并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十日内向银晨网讯支付。如果审计机构对银晨网讯2006年、2007年和2008年财务报告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国之杰将以现金方式向银晨网讯补偿2860.42万元,并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十日内向银晨网讯支付。

2. 关于国之杰所持安信信托股份禁售的承诺

国之杰持有的安信信托100,199,214股自股权分置改革后复牌之日起至银晨网讯2008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且上述利润补足承诺完成之日,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国之杰拟受让的鞍山市财政局20,904,090股、鞍山市信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3,000,000股,辽宁石油化纤公司鞍山分公司6,342,336股和中国工商银行鞍山市分行6,342,336股,自该等股权完成过户之日起至银晨网讯2008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且上述利润补足承诺完成之日,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是否发生过除分配、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变化:否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是否发生变化:是(见本公司2007年4月26日发布的编号为"临2007—022"的公告:《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原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对应的上市流通总量不因原股东将股份转让(或拍卖等)而发生变化。

国之杰持有的股份根据相关规定履行限售承诺。

四、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该公司就安信信托相关股东申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事宜出具核查意见书,认为:

1、安信信托相关股东切实履行了股改中做出的承诺,包括利润补足及禁售的承诺。

2、安信信托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以及本次安信信托相关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主体、条件、数量等事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325,00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5月28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上海金通物产有限公司	260,000	0.0573%	260,000	0
2	上海贝泽贸易有限公司	65,000	0.0143%	65,000	0
合计		325,000	0.0716%	325,000	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的流通股股东,包括:上海金通物产有限公司、上海贝泽贸易有限公司,因其持股比例均在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下,关于其持有的股份获得流通权后的流通限制的规定为:"由于未明确表示同意参与股改并承担相应对价安排,为使股改尽快实施,避免公司退市的风险,由国之杰先行代其对价安排,国之杰保留按合法可行的方式向其追偿的权利,被代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在办理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征得国之杰的同意,并由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2008年5月19日,公司已收到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限售流通股解禁意见函》,同意上述股东所持有的全部及部分安信信托限售流通股在限售期满后上市流通。

自锁定期起始日(2006年5月8日)至本公告刊登日本公司总股本无变化。

5、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七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50,580,672	-325,000	150,255,67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50,580,672	-325,000	150,255,67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303,529,106	+325,000	303,854,10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03,529,106	+325,000	303,854,106
股份总额		454,109,778	0	454,109,778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2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4、其他文件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08-16号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年会补充通知

中国工商银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年会的通知》,定于2008年6月5日召开公司2007年度股东年会。现将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增加临时提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分别持有公司35.33%股份(合计持有公司70.66%股份)的股东,于2008年5月22日联合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以下两项临时提案:

1、《关于选举赵林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赵林先生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关于调整2008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对外捐赠授权的议案》。

(该两项临时提案内容分别详见附件一和附件二)。

公司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该两项临时提案提交2007年度股东年会审议。

二、撤回《关于2008年董事、监事报酬合同及2007年董事、监事报酬合同和清算结果的议案》

考虑到目前国家有关部门正在制定银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相关制度办法,根据2008年5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会议决议,董事会批准撤回拟提交2007年度股东年会审议的《关于2008年董事、监事报酬合同及2007年董事、监事报酬合同和清算结果的议案》。

三、会议审议事项

经上述调整后,公司2007年度股东年会审议以下事项:

1、审议《关于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07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08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请200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事宜的议案》;

8、审议《关于选举赵林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9、审议《关于调整2008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对外捐赠授权的议案》。

上述第1项至第9项审议事项为普通决议事项。

此外,听取《关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执行情况的汇报》。

四、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持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年会的通知》第四项规定的资料以及本补充通知附件三的授权委托书进行会议登记。

关于2007年度股东年会的其他事项,详见2008年4月18日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年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一:《关于选举赵林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调整2008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对外捐赠授权的议案》

附件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年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关于选举赵林先生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由监事会或者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以上的股东提名,经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推举赵林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简历见附件),任职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以上议案,请审议。

附件:赵林先生简历

议案提请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附件

赵林先生简历

赵林先生,男,53岁。

赵林先生1991年2月至1992年2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副行长;1992年2月至1992年12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办公室副总经理;1992年12月至1995年2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办公室总经理;1995年2月至2002年9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总稽审,负责合法合规事宜;2002年9月至2004年9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副行长;自2004年9月起出任中国建设银行执行董事及副行长。

赵林先生1986年中南财经大学商业经济管理专业毕业。赵林先生是高级经济师。

附件二:

关于调整2008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
对外捐赠授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试行)》规定,单项对外赠予(包括公益性捐赠、商业性赞助等)支出超过500万元,或当年对外赠予支出总额超过2500万元的,须提请股东大会审批。

2008年年初,我国南方地区遭遇大面积雪灾,工商银行此项对外捐赠支出为2200万元。4月29日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08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拟提请股东大会追加全年对外捐赠额度至4700万元。

5月12日,我国四川汶川发生严重地震灾害,造成大量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为支持灾区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希望工商银行积极组织员工个人进行捐赠,并提请股东大会再次追加公司对外捐赠额度,授权董事会对此次地震灾害的对外捐赠行使相关权限。

以上议案,请审议。

议案提请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本人(本公司)作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年会,并按照下列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投票指示:

提案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8	关于选举赵林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9	关于调整2008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对外捐赠授权的议案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以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划"√",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提案序号	身份证号码(法人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8年　月　日		有效日期: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08-018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5月22日上午11:00时

2、召开地点:汇通大厦七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唐乾山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及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1115130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13%。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115130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2、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115130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3、公司200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115130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4、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115130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5、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115130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6、关于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115130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115130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8、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15000万元额度个人按揭贷款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1151306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新疆昌年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新强　聂晓江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新疆昌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22日

证券简称:*ST花炮　　证券代码:600599　　编号:临2008-023

湖南浏阳花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股票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2008年5月20日、5月21日和5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股票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质控制人,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亦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浏阳花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1988　　股票简称:中国银行　　编号:临2008-0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离任及新选职工监事任职的公告

中国银行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8年4月19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或"本行")职工代表会议选举李春雨先生、蒋魁伟先生为本行职工监事。李春雨先生连选连任,刘钝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监事会于此正式宣布:自2008年5月6日始,李春雨先生、蒋魁伟先生就任中国银行职工监事,刘钝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职工监事。

李春雨先生,49岁,自2004年12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自2000年8月起,一直担任本行总行机关工会主席。1992年至2000年7月就职于本行人事部。具有大专学历。

蒋魁伟先生,40岁,自1989年至今先后就职于本行江苏省常州市分行、中国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和本行江苏省分行,现任本行江苏省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1989年获得浙江大学工学学士学位。

李春雨先生、蒋魁伟先生担任职工监事的任期为三年,至2011年中国银行职工代表会议之日止。李春雨先生、蒋魁伟先生分别在本行每年领取税前人民币5万元职工监事补贴。而且,李春雨先生、蒋魁伟先生亦依据其在本行的职位取得相应报酬,包括岗位工资、绩效奖金和福利。该等薪酬按照本行员工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刘钝先生确认其与本行监事会和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其退任有关的事宜需知会本行股东。本行监事会对刘钝先生在任职期间对中国银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对蒋魁伟先生的加入表示欢迎,并感谢李春雨先生继续为本行监事会作出贡献。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839　　股票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08-13
权证代码:031005　　权证简称:国安GAC1
债券代码:115002　　债券简称:国安债1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安GAC1权证的行权价格、行权比例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于2008年5月22日实施,本次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权登记日为2008年5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08年5月23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国安GAC1权证的行权价格、行权比例将根据公司股票的除权除息进行调整。

一、国安GAC1权证的行权价格、行权比例调整依据

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在认股权证存续期内,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比例将根据公司股票的除权、除息进行相应的调整:

1、当公司A股股票除权时,认购权证的行权价、行权比例将按以下公式调整:

新行权价格=原行权价格×(公司A股股票除权日参考价/除权前一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

新行权比例=原行权比例×(除权前一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公司A股股票除权日参考价)。

2、当公司A股股票除息时,认购权证的行权比例保持不变,行权价格按下列公式调整:

新行权价格=原行权价格×(公司A股股票除息日参考价/除息前一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

二、国安GAC1权证的行权价格、行权比例调整结果

除权参考价=(30.74-0.1)/(1+1)=15.32元

本次调整后的国安GAC1权证的行权价格=35.50×15.32/30.74=17.692元

本次调整后的国安GAC1权证的行权比例=0.5×30.74/15.32=1.003

三、国安GAC1权证的行权价格由35.50元调整为17.692元,行权比例由1:0.5调整为1:1.003,于2008年5月23日生效。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248　　股票简称:*ST秦丰　　公告编号2008-19

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2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6人,代表股份726422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26%。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恺颙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聘请陕西同顺律师事务所刘丽雅律师出席会议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其中72642298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该项决议的股东所代表的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其中72642298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该项决议的股东所代表的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其中72642298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该项决议的股东所代表的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2007年度不分配,其中72642298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该项决议的股东所代表的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5、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西安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继续为公司服务,聘期一年,其中72642298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该项决议的股东所代表的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陕西同顺律师事务所刘丽雅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与会股东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2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苏宁电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成长基金")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工银价值基金")参加了苏宁电器(002024)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工银成长基金和工银价值基金投资苏宁电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5月22日,工银成长基金投资并持有上述非公开发行证券的数量、成本、账面价值及锁定期等信息如下:

数量:　3,300,000股
总成本:　148,500,000.00元
账面价值:148,599,000.00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1.8731%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金净值的比例:1.8744%
锁定期:12个月(自2008年5月22日至2009年5月21日)

截至5月22日,工银价值基金投资并持有上述非公开发行证券的数量、成本、账面价值及锁定期等信息如下:

数量:　1,700,000股
总成本:　76,500,000.00元
账面价值:76,551,000.00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0.9325%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金净值的比例:0.9331%
锁定期:12个月(自2008年5月22日至2009年5月21日)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 临2008—0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海通证券限售流通A股股票拍卖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委托北京雍和嘉诚拍卖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持有的"海通证券134,407,099股限售流通A股股票"进行整体拍卖,原定拍卖时间2008年5月23日(星期五)14:30。因在拍卖公告规定的时间内(5月21日17:00)无竞买人办理竞买登记注册手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布的《拍卖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本次拍卖中止。再次拍卖时间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58　　股票简称:中体产业　　编号:临2008-16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地震灾区捐款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5月12日,四川省汶川县发生了里氏8.0级强烈地震,灾区人民生命财产遭受了巨大的损失。地震发生后,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截至5月19日,公司通过国家体育总局和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等多家社会捐助机构共计捐款3,947,057.20元,其中企业捐款3,650,000元,员工捐款297,057.20元。

公司坚信,在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国人民众志成城,万众一心,一定可以取得抗震救灾的最后胜利。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55　　股票简称:交大博通　　公告编号:2008-21

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鉴于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西安经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磋商,本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现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该重大事项尚未明确、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08-L30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全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08年第三次临时会议、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中文全称由"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SUPERSHINE CO.,LTD."变更为"YANGGUANG CO.,LTD."。本公司已于2005年5月20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公司中文全称的变更登记手续。

本公司证券简称、及公司证券代码不变。

特此公告。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2日

股票简称:首旅股份　　证券代码:600258　　公告编号:临2008-016

北京首都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指定本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因此,公司结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以及发行的融资规模的具体情况,分别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万寿路支行和北京银行燕京支行开设了专户:(1)010900105610106(招商银行);(2)01090518200120105214184(北京银行)。特指定以上两个账户为本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北京首都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3日